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在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沈其甫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曉鐘博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其鴻先生。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19-033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一九年四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145,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属区域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 75 万吨光伏组件 盖板玻璃项目	安徽	175,168.36	145,000
合计			175,168.36	145,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年产 75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完全投产后，将形成年产 75 万吨光伏盖板玻璃的生产能力。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实施主体是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安徽福莱特拟投资建设年产 75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包含 2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生产线。

3、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及实施计划

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位于安徽省滁州市凤阳硅工业园区，新增建筑面积约 330,000 平方米。

项目计划在 18 个月内完成厂房装修建设、生产线安装调试并投产，项目启动后 6 个月内即可达产。

4、项目投资概算及经济效益评价

(1)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75,168.3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投入 41,013.09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09,020.86 万元，基本预备费 7,501.7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7,632.71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45,000 万元。

(2) 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8.14 亿元，年均利润总额 3.54 亿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12.10%（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7.96 年（含建设期，税后）。

5、项目备案及环评批复

公司已向凤阳县发展改革委办理项目备案程序，环评程序尚在办理过程中。

三、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1、募投项目实施有利于满足光伏产品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光伏能源是指利用光伏效应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具有可靠性、安全性、资源充足性等特点，在传统能源资源紧缺以及全球气候日益变暖的背景下，光伏产业呈现出高速发展的态势。

多年来，公司一直深耕于光伏玻璃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和产业规模，并以优异的产品质量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光伏玻璃作为晶硅光伏组件生产的必备材料，是太阳能发电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

势必会随着太阳能能源的推广利用而快速增加。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17 年我国新增装机量 53GW，同比增长 53.6%，连续 5 年位居世界第一，累计装机总量达到 130GW，连续 3 年居于全球首位。2017 年，全球光伏市场强劲增长，新增装机容量达到 102GW，同比增长超过 37%，累计光伏容量达到 405GW。

在光伏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下，光伏玻璃的需求也将得以高速增长，本项目的建设将新增 75 万吨光伏盖板玻璃的产能，达产周期较短，能够快速填补市场需求的空白，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对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具有重大意义。

2、募投项目实施有利于突破公司产能瓶颈，提高行业地位

当前，公司的光伏玻璃产品是在超白压花玻璃原片基础上加工而来的，公司根据“原片最高产成率+备用产能”的方式准备光伏玻璃深加工产能。在过去几年中，公司的光伏玻璃原片几乎不存在对外销售的情况，超过 99%的光伏玻璃原片加工成光伏玻璃成品对外出售，产能利用率也居高不下，基本保持满负荷运营状态。

面对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以及愈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光伏玻璃原片的产量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也限制了公司光伏玻璃成品的产量，不利于公司维持既有的市场竞争优势以及行业龙头地位。

随着我国对太阳能等可再生资源的进一步利用，光伏玻璃的市场需求也将进一步释放，市场需求稳步增加。如果由于受限于产能瓶颈而不能继续扩大市场供给量，公司将面临客户流失等经营风险，不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募投项目的建设能够突破现有的产能瓶颈，增加光伏玻璃成品产量，顺应光伏市场的趋势发展，避免了因产能受限而导致客户潜在损失，提高了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3、募投项目实施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一直以来，公司都坚持“高起点、高质量、高效率”的市场化竞争经营理念，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制定公司发展战略，旨在紧紧抓住下游行业的市场发展机遇，全面整合各类资源，突出专业化、差异化、规模化优势，力争把公司打造成

技术先进、管理一流、服务社会、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低碳节能及绿色新能源玻璃集团。

面对世界各国大力发展太阳能新能源产业的重大发展机遇，公司制定了生产能力扩张战略，充分利用公司在光伏玻璃行业积累的资金、技术、管理及市场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光伏玻璃的规模效应，巩固并提高在光伏玻璃行业的领先地位。因此，募投项目的建设是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重要环节，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充足的保障。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为募投项目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是我国最早进入光伏玻璃行业的企业之一，也是我国光伏玻璃行业标准的制定者之一。目前，公司已经获得光伏玻璃相关专利超过 100 余项，同时也获得了中国科学技术部颁发的国家重点新产品奖，公司在光伏玻璃的配方、生产工艺和自爆率控制等关键技术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本项目的建设依托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于同类型产品，同时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安全性高，能够及时的、有针对性的应对各种技术难题，降低运营风险，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

2、强大的研发团队为项目提供可持续性发展支撑

强大的科研人才团队是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公司高度重视对于企业人才队伍的建设，通过不同的渠道和方式吸引行业内的精英人才加盟，打造了一支拥有强大核心管理层和优秀研发技术的队伍。

公司十分重视科研力量的持续培养。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研发费用支出总额超过 3 亿元，与众多国内外行业知名企业、科研院所、业内专家建立了多种形式的技术和学术合作，加快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进程。公司研发队伍包含机电、自动化控制、光学、物理化学、玻璃工艺、无机非金属材料等多个专业领域的技术人才，研究骨干大多具有十年以上的生产技术经验，综合技术素质较高，年龄

构成合理，为公司的技术进步、新产品开发提供了有力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拥有一支顶尖的研发人才队伍以及雄厚的研发实力，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充足的科研人才储备，能有效的攻克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难题，提高产品质量，促进产品的持续优化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募投项目成功实施提供了保障

多年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光伏玻璃的生产与研发，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雄厚的技术力量，产品质量和性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福莱特”也成为广大客户认可的知名品牌。同时，大型光伏组件企业十分注重供应商的评审，对供应商综合实力和行业经验有较高要求，而且光伏玻璃产品取得出口国权威机构的认证需要耗费大量时间与费用，具有较高的行业壁垒。因此，一旦光伏玻璃企业成功进入大型光伏组件合格供应商名录，双方就会达成较为稳定且持久的合作关系。经过长期的合作，公司与众多全球知名光伏组件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如晶科能源、韩华集团、Sunpower、昭和壳牌石油等，并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

优质而稳定的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良性循环发展，能够在市场上快速的建立优势，从而缩短业务培养周期，减少运营风险，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客户资源保障。

4、领先的管理水平为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质量和成本优势

光伏玻璃行业由于技术、资金、人才壁垒较高，只有少数大型玻璃企业才能参与此类产品的市场竞争。大型玻璃企业竞争不仅体现在技术方面，更重要的是体现在管理方面，包括生产成本控制能力、产品质量管控以及产品制成率等。公司管理团队的大部分成员具备十年以上的行业经验，业务能力强、专业经验丰富，同时也具有长期的团队管理经验和很强的创新学习能力。多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工艺优化和管理效率提升，光伏玻璃基片的制成率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公司经过十几年的行业积淀，已形成一套严格、完善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产品品质领先于同行业竞争对手。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水平，能够极大的提

高产品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证产品质量，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质量和成本保障。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生产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生产效率将进一步提升，从而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业规模和盈利能力，最终有利于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度提升，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的存在，短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程度将较小，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被摊薄。项目完成投产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将大幅提升，公司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转股后）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五、综述

综上所述，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自身优势等因素的综合考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通过了必要性和可行性的论证。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政策导向，符合公司制定的战略发展方向，有

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竞争力。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